

2019 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19 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

委托单位：南京市商务局

评价机构：江苏恒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20 日

目录

一、 项目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概况.....	2
1. 项目设立背景.....	2
2. 主管部门职能.....	3
3. 项目管理.....	4
4. 项目资金情况.....	4
二、 绩效评价组织实施.....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	5
(二) 绩效评价依据.....	6
(三) 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7
(四) 绩效评价的实施过程.....	7
三、 绩效评价情况.....	9
(一) 评价结果.....	9
(二) 主要成效.....	9
1.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9
2.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	11
3.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13
(三) 评价结论.....	14
1.助推平台经济创新发展.....	14
2.促进物流业快速发展.....	15
3.助力老字号转型发展.....	16
4.引导优势产业高质量发展.....	17
5.推动高贸流通业稳步发展.....	17
四、 主要问题.....	19
(一) 申报内容存在重叠问题.....	19
(二) 部分企业专项资金未用于生产经营.....	19
(三) 个别项目单位已终止经营或持续经营能力急剧下降.....	20
(四) 部分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	21
(五) 部分项目与专项资金扶持内容契合度不高.....	21
五、 建议.....	21
(一) 加强对申报项目的事前调查和事后管理.....	22
(二)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保障资金使用效益.....	22
(三) 建立资金监管机制,确保及时拨付资金.....	22
(四) 加强对专项资金扶持方向的审核力度.....	23
六、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23
附件一、绩效指标表.....	24
附件二、评分汇总表.....	27
附件三、评分说明.....	28

2019 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苏恒专审字[2020]第 088 号

为规范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南京市商务局《南京市商务局 2019 年审计项目招标公告》（宁商审招[2020]8 号）、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宁发改函〔2020〕299 号）的文件精神，受南京市商务局委托，我所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对 2019 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设立背景

众所周知，服务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将成为各国综合国力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近来来，我国服务业占比快速增长，2013 年首度超过工业，至今已成为第一大行业部门和经济增长主动力。毫无疑问，服务业占比的持续上升意味着经济结构转型发生了变化，反映了经济转型水平。

2019 年我国服务业呈现较快增长，现代服务业增势良好。但我国服务业目前还存在如下的问题：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不足，从质到量与

发达国家差距大；服务业国际竞争力有待提高，品牌建设缺乏；服务业质量虽稳中有进，但是投诉比例居高不下；新兴服务业态监管体系亟须构建。我国服务业的发展趋势包括：一二三产业融合，生产性服务业将发挥重要作用；加大对外开放力度，增强“中国服务”品牌影响力；服务创新重要性凸显，包括顾客参与的全员创新是趋势；亟须服务业全面质量管理与监督体系的设计、构建和实施。

南京作为江苏省的省会城市，在江苏省的经济发展中占据重要地位。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5694.6亿元，比上年增长12.5%，增速较上年同期提升1.2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服务业、科技服务业营业收入分别增长15.2%、14.5%。分行业看，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19.5%、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13.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增长11.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3.8%。在互联网企业带动下，规模以上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新兴行业营业收入分别增长26.0%和22.4%。

2.主管部门职能

根据《关于印发〈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2018〕5号），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由市财政预算专项安排，市发改委、南京市商务局（以下简称市商务局）和南京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共同管理。

市发改委、商务局负责项目管理，提出专项资金年度预算建议，组织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联审；会同市财政局开展拟支持项目的确定、专项资金安排、执行等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验收和绩效自我评价。

市财政局负责专项资金的预算管理，参与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联审及开展拟支持项目的确定、专项资金安排、执行等工作；按规定拨付专项资金，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组织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

2. 项目管理

主管单位层面。市发改委和商务局作为业务主管单位对项目单位开展不定期走访，了解企业经营以及相关项目推进情况，听取各服务企业发展战略规划，并向企业介绍南京市服务业发展的配套政策、享受政策的条件和具体申报程序等，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实际中遇到的问题。

企业层面。指定专人负责专项资金的申报工作，与各区业务主管部门建立联系，积极参加主管部门组织的各项专题交流会议，及时了解南京市服务业发展动态、方向以及行业政策法规。

3. 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2018〕5号），市商务局、财政局根据2019年5月24日《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务第一批）的通知》（宁商电商〔2019〕254号）、2019年8月12日《关于下达2019年省商务发展专项（第二批）和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宁商流通〔2019〕396号）、2019年9月19日《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务第二批）的通知》（宁商流通〔2019〕451号）；市发改委、财政局根据2019年4月1日《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宁发改

服务字[2019]206号)、2019年12月12日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快递业补助)计划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9]782号)文件,公布补助企业名单、项目名称及补助金额。

本次专项资金奖励共计6320万元,范围涵盖快递业项目、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以奖代补、电子商务项目、服务业创新示范项目、老字号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拉内需消费促进活动、宁台服务业合作工作经费以及重点工作推进、工作推进以及市场监管、行业规范化管理、夫子庙步行街专项改造提升规划商业业态调整智慧街区建设的项目九大类99个补助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数	拨付金额 (万元)	经管部门
1	快递业项目	22	600.00	市发改委
2	服务业集聚区以奖代补	5	150.00	市发改委
3	电子商务项目	14	735.00	市商务局
4	服务业创新示范项目	31	2,870.00	市发改委
5	老字号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	10	380.00	市商务局
6	拉内需消费促进活动	12	446.00	市商务局
7	宁台服务业合作促进以及重点工作推进	2	250.00	市发改委
8	工作推进、市场监管及行业规范化管理	2	389.00	市商务局
9	夫子庙步行街专项改造提升规划商业业态调整智慧街区建设的项目	1	500.00	市商务局
合计		99	6,320.00	

二、绩效评价组织实施

(一)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以宁财规〔2018〕5号文“为加快推进服务业发展,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宗旨,考评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为后续服务

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管理，优化资金（分配）使用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促进南京市服务业发展。

（二）绩效评价依据

（1）《关于印发〈南京市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宁财绩〔2016〕281号）；

（2）《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宁政办发〔2015〕10号）；

（3）《关于印发〈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2018〕5号）；

（4）《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入库项目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8〕485号）；

（5）《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务第一批）的通知》（宁商电商〔2019〕254号）；

（6）《关于下达2019年省商务发展专项（第二批）和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宁商流通〔2019〕396号）；

（7）《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务第二批）的通知》（宁商流通〔2019〕451号）；

（8）《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9〕206号）；

（9）《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快递业补助）计划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9〕782号）

(三) 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三个原则：一是坚持科学规范原则，二是坚持客观公正原则，三是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对项目实施管理过程及结果进行客观评价。

我们在了解资金性质及管理过程的基础上设计绩效评价指标，本次绩效评价指标分别设置 3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3 个三级指标，总分 100 分。

在确定评价指标的基础上，依照各指标在绩效评价中的重要程度设置不同的赋值，合理反映各个指标的影响和作用，并逐级分解，形成了此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四) 绩效评价的实施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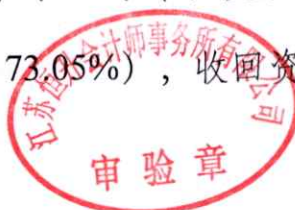
绩效评价项目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了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 组织实施阶段

评价小组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项目归口分别设计绩效指标并制定评价方案（指标及方案得到委托方认可），专项资金涵盖 99 个项目，其中：对申报单位的补助项目 80 个，涉及 78 家单位、专项资金 4925 万元；对主管部门开展相应工作的补助项目 19 个，涉及专项资金 1395 万元。

评价小组对 43 家项目单位（涉及专项资金 3097 万元，抽样率 70%）

发放资料需求清单，收回资料 43 份（资料回收率 100%），其中参与评价的有效样本 43 份；对主管部门开展相应工作的补助项目中为南京市商务局提供服务业发展政府购买服务的 14 家单位发放资料需求清单（涉及专项资金 1019 万元，抽样率 73.05%），收回资料 14 份（资料回收率 100%），均为有效样本。



本次绩效评价中，我们选择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卓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申通物流有限公司、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普合（南京）仓储有限公司、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等 43 家项目单位申报的 45 个项目（涉及专项资金 3097 万元，占拨付至项目单位专项资金的比例为 75.24%）进行现场审核。我们从为南京市商务局提供政府购买服务的 14 家单位中选择南京市拍卖行业协会、南京市沐浴协会、南京市石油流通行业协会等 12 家单位进行原始凭证审核（涉及专项资金 1019 万元，占拨付至主管部门专项资金的比例为 24.76%）。

3. 分析评价阶段

本次绩效评价对上述单位的资金收支和管理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事项收集资料并进行调查，对相关资料、数据、信息进行汇总、整理、分析及计算，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对评价指标打分，形成最终评价结论，确定绩效评价等级（优、良、中、差），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分为五个等级：优（90分~100分），良（80分~90分），一般（70分~80分），较差（60分~70分），差（60分以下）。

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实地核查、访谈等方式，评价小组运用指标评价体系、按照相应评分标准，对专项资金评价指标按照项目归口分别进行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1.5分，评价结论为“优”。
各级指标权重和得分情况详见附件二。

（二）主要成效

1.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随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并上升为国民经济的主导产业，服务业正发展为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在社会经济发展中起着日益重要的作用。为加快推进服务业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服务经济转型升级，引导、促进社会资本对服务经济发展的投入，市发改委、商务局、财政局根据《关于印发〈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2018〕5号）文件精神，联合发文《〈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入库项目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8〕485号）文件精神，切实提高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通过实施一系列举措促进目标的完成。主要如下：

（1）服务业集聚区发展成效显著。全市62家集聚区新增企业4526家，总数达到58200家，新增从业人员125285人，总数达到123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594亿元、税收461亿元，同比增长22.5%、12.5%。加快推进集聚区提档升级，完成2018年度服务业集聚区发展情况考核

工作，评定 5 家 2018 年度服务业集聚区先进单位；新增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江北新区人力资源产业园 2 家集聚区被认定为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

(2) 加强联合，推进宁台现代服务业的深度合作。2019 年 11 月 4 日紫金山峰会在南京开幕，此次紫金山峰会围绕“深化融合发展 打造共同市场”主题，吸引两岸知名企业家、台商团体负责人、中小企业和青年创业者千余人将参会。宁台服务业合作促进中心涉及文化创意、科技研发、旅游休闲、健康养老、金融服务、商贸流通等领域，通过建立双边服务业发展项目库、企业库、人才库，达到服务业项目信息共享、资源优化配置、人才交流互动等目的，进一步深化两岸服务业的交流合作，促进台湾地区的先进理念与南京及大陆的资源市场有效结合，推动两地服务业企业合作共赢。

(3) 政府搭台，积极部署推进服务业发展各项工作。①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为导向，顺应消费升级的需求，培育消费新亮点、新热点，主管部门主办拉动内需消费促进活动：建立市、区两级服务小组“点对点”服务苏宁、孩子王等重点企业。大力发展夜间经济，打造“夜之金陵”品牌。大力推进夫子庙步行街改造提升试点，引进时尚、网红品牌 970 个。②市商务局作为老字号工作的主管部门，为推动老字号提升市场价值、品牌价值和文化价值，增加南京老字号企业的影响力，开办老字号博览会，围绕我省老字号品牌发展在建国 70 周年期间的重大发展变革及重大成就，重点展出了来自全国 300 多家老字号企业的 5000 多种产品，来自北京、天津、上海等近 20 个省市的老字号企业

齐聚六朝古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现场到会观众人数接近 40000 人次，通过举办展览展示论坛研讨、对接洽谈、现场互动等活动，打造我省老字号品牌的行业盛典，搭建信息交流、资源共享、共创双赢的平台，推动老字号传承、创新、发展。

综上，主管部门通过调研、合作、创赛等一系列相关举措，为推动南京市服务业进一步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 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

为做好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市发改委、商务局、财政局出台相关制度文件，加强组织领导，对专项资金申报、审批流程进行规范并对使用过程进行严格管理。

(1) 专项资金的申报与审批

项目申报由区发改局和商务局按方向扎口分别受理，其中：快递业项目、服务业创新示范项目、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以奖代补项目由区发改局受理；老字号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电子商务项目、夫子庙步行街专项改造提升规划、商业业态调整、智慧街区建设项目由区商务局受理。

各申报单位按照主管部门下发的通知要求，准备申报材料，根据所申报项目的类别分别提交至区发改局和商务局。各区发改局和商务局对项目单位申报项目进行初步审查，对符合申报条件和要求的项目，出具推荐意见给市发改委、商务局、财政局。

市发改委、商务局分别按照项目评审规定对上报和征集的项目进行初审筛选，并组织专家评审或项目竞选大赛，按各部门资金项目管

理程序提出资金计划安排建议，由市发改委、商务局和财政局组织会审，报市政府审核批准后下发年度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2) 资金拨付、使用及管理情况

2019年5月24日市商务局、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务第一批）的通知》（宁商电商〔2019〕254号），明确下发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资金735万，扶持项目14个；2019年8月12日市商务局、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下达2019年省商务发展专项（第二批）和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宁商流通〔2019〕396号）拨付500万元用于支持夫子庙步行街专项改造提升规划 商业业态调整 智慧街区建设的项目；2019年9月19日市商务局、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务第二批）的通知》（宁商流通〔2019〕451号）下达2019年度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务第二批）资金1215万元，扶持项目24个。

2019年4月1日市发改委、财政局联合下文《关于下达2019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9〕206号）明确下达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3270万元，扶持项目38个；2019年12月12日市发改委、财政局联合下文《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快递业补助）计划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9〕782号），明确下达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快递业补助）600万元，扶持项目22个。

综上，2019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合计6320万元，扶持项目99

项。截至评价日，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

各项目单位基本能够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专项资金，资金支出审批程序较完整，原始凭证较齐全、规范。

3. 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南京市服务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进作用，促进服务业市场化、社会化和规模化，服务业“压舱石”作用进一步凸显，产业结构更加优化，示范效应更加明显。

2019 年全市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8699.47 亿元，同比增长 8.6%，占 GDP 比重达 62%，较上年提高一个百分点。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135.74 亿元，同比增长 5.2%。完成服务业税收 1449.16 亿元，占全市产业税收的比重达 54.4%，房地产业、批发零售业、金融业是服务业税收的主要来源，在服务业税收中所占比重分别达到 42.8%、18.3%、11.5%，对经济贡献作用突出。

市场主体加速成长。2019 年全市新增服务业市场主体 21.95 万户，连续三年实现高位增长。市场主体存量突破 14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0.9%。全市净增规上限上服务业企业 422 家，总数达到 9819 家，其中净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174 家，达到 3451 家；净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服务业企业（含大个体）257 家，达到 5812 家。南京卫岗乳业有限公司、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被评定为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苏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好享家舒适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等 12 家被评定为省互联网平台经济“百千万”工程重点企业，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江北新区人力资源产业园 2 家集聚区被

认定为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

(三) 评价结论

2019 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加快推进服务业发展，促进全市服务业提档升级，优化全市服务业产业结构。我市生产性服务业、服务业新兴行业和龙头企业的引领支撑作用进一步彰显，服务业龙头企业加快成长壮大，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日益提高，互联网和相关服务等新兴行业增长势头强劲，现代服务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

1. 助推平台经济创新发展

2019 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规模持续引领全球，服务能力和应用水平进一步提高。中国网民规模已超过 9 亿人，互联网普及率达 64.5%；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34.81 万亿元，其中网上零售额 10.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5%，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8.52 万亿元，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上升到 20.7%；电子商务从业人员达 5125.65 万人。在专项资金的大力引导下，各项目单位取得了较大的发展。如：

南京聚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打造全方位多功能电子商务平台”项目。该项目 2019 年全年平台实现销售收入 17996.37（其中归属南京聚力医药有限公司销售收入 8709.72 万元，江西聚美医药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9286.65 万元）。为走出国门，打造聚力康品牌，公司再次投入近 10 万元与阿里集团签订《阿里巴巴国际站中国商家会员服务

务合同》入驻阿里“金品诚企”，在阿里巴巴国际站平台上注册、发布、销售公司的产品。面临国内、国际严峻的经商环境，公司领导积极应对，为拓宽新的电商销售渠道，组建了新的直播团队，争取在全新的直播带货领域有所突破。

2.促进物流业快速发展

一季度，全市快递服务企业业务量累计完成 18044.39 万件，同比增长 13.08%；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21.1 亿元，同比增长 11.44%。其中，同城业务量累计完成 5975.3 万件，同比下降 9.53%；异地业务量累计完成 11944.01 万件，同比增长 30.99%；国际/港澳台业务量累计完成 125.07 万件，同比下降 46.51%。2019 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对快递业项目扶持金额为 1215 万元，占比 19.22%，重点对物流企业设备改造升级、公共平台建设等进行扶持，对南京市快递企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如：

江苏申通物流有限公司“新能源租赁、交叉带分拣机及辅助线（自动化分拣设备）”项目。该公司的湖熟项目建成后，通过现代化分拣设备的投建、流程的优化，预计将可中转快件 20 余万票/天，年产值 10000 万元；将可提供就业岗位 2000 余个；将很大程度上提升快件投递效率，同时大幅度减少快件破损率、延误率、遗失率，有效提高行业社会满意度。2018 年江苏申通物流有限公司进港件 3803.08 万件、出港件 3028.13 万件；2019 年进港件 4246.13 万件、出港件 3089.35 万件，2019 年进港件和出港件分别增长 443.05 万件、61.22 万件。实现物流服务企业规模化经营，提高物流经营的规模效。

3.助力老字号转型发展

南京老字号是指南京地区历史悠久，拥有世代传承的产品、技艺或服务，具有鲜明的中华民族传统文化背景和深厚文化底蕴，取得社会广泛认同，形成良好信誉的品牌。南京是一座历史文化名城，也是老字号的聚集地。老字号在满足消费需求、丰富人民生活、展示民族文化等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保护和促进南京老字号发展，有利于推进新时期商业诚信体系建设，有利于繁荣商品市场、满足居民需求、扩大国内消费，有利于引领商贸行业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保护和弘扬优秀民族品牌做大做强。2019年度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对老字号传承保护与发展大力支持取得了显著效果，如：

南京卫岗乳业有限公司“老字号创新经营发展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35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实际投资 3976.76 万元。其中，品牌宣传活动投入 2786.18 万元，老字号会展展览投入 61.46 万元，连锁经营发展 169.35 万元，技术改造 959.77 万元，项目已建设完成。以 HACCP（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原理与体系为基础，以传感网、RFID（射频识别）等物联网技术为依托，构建基于生产、加工、产品配送和销售信息的全程质量跟踪与追溯体系及相应信息系统，实现了 8 小时内产品从源头到消费者手中的“绝对新鲜”——从牧场到工厂 2 小时新鲜直达，自有冷链 5 小时新鲜保障，有效保证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消费者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目前，卫岗现已拥有 60000 多个销售网点，产品覆盖江苏、安徽、山东、福建、浙江、河南、上海、海南等地区，打造的“卫岗天天订”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开创性

建立“新鲜天天订，品质天天订，丰富天天订，便捷天天订”的订奶服务系统，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高品质乳品及轻松、便捷、专业的全程服务。

4. 引导优势产业高质量发展

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农村“5+”、“5帮”共享服务项目。通过为其提供“5+”赋能服务（+工具、+商品、+社群、+活动）和“5帮”富农（帮卖特产、帮找工作、帮装光伏、帮送快递、帮租房地）的全方位服务，利用“互联网+线下”全渠道的思维和工具帮助其成长，更好地服务农村消费者。该项目覆盖全国15个省，服务范围包括450多家平台公司和20万家会员店，拥有2000万“忠实粉丝”。

该公司以家电业务切入口，以会员店的形式快速拓展终端市场渠道，保持每年50%的稳定增长。

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人工基因合成生物制品”项目。该项目荣获国家工信部单项冠军产品、金斯瑞的引物生厂车间成为2019年江苏省示范智能车间，企业成为2019年江苏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金斯瑞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均保持20%以上的高速增长，生物科学服务及产品始终保持着市场领导地位，并实现经营业绩的稳健增长，2019年度营业收入达86,758万元。近三年来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增长率24.6%，资产总额稳步扩大，2019年末企业总资产207,789万元，同比增长15.7%。经公司开户银行评定，资信等级为AA级。促进了我国医药行业整体的发展，带动生物研发服务产业的升级，为国家培养了专业的生物技术人才，吸引力国际顶尖人才落户于南京。

5.推动高贸流通业稳步发展

南京市是华东地区商贸物流中心城市，商贸流通产业较为发达，近几年，作为商贸流通业的重要指标，南京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基本保持在 10%左右的稳定增幅，在全省处于领先地位。2019 年，南京市高度重视商贸流通业的转型升级，多措并举促进线上线下进一步融合，开拓消费增长新渠道，挖掘消费潜力，不断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力。如：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母婴童智慧新零售线上线下平台建设项目”。项目运用互联网技术，借助于大数据分析，给线上、线下顾客提供个性的、精准一站式解决方案，其先进的战略、创新的模式及互联网技术将引领传统采购行业的变革，成为行业的标杆；围绕会员的先进全渠道，引领现代服务业的发展。该项目建成后，公司 19 年的营业收入达到了 82 亿元，比项目申报期上升近 30 亿元人民币。2019 年公司全口径全国范围内上交各类税收近 2 亿元，其中本地税收约 4000 万元。以经营顾客为主线全渠道孩子王发展模式，一方面将为中国家庭提供高性价比孕婴产品及服务，提高生活品质；另一方面，在电子商务发展的浪潮以及网购逐渐成为时下消费者购物习惯的背景下，公司提供的全渠道营销服务平台手段，可以满足越来越多的消费者的购物习惯，为人们购物提供多种选择渠道，满足人们不断升级的消费需求，便利人们的生活，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

四、主要问题

(一) 申报项目内容存在重叠现象

2019年4月5日江宁区发改委下发《关于拨付2019年度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拨付南京汇吉通物流有限公司“自动化项目改造项目”资金66万元；2019年12月15日江宁区发改委下发《关于拨付2019年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快递业补助）的通知》，拨付南京汇吉通物流有限公司“自动化仓库改造项目”92万元。

我们通过核查项目投资清单，发现“自动化分拣设备”（500万元）和“地磅”（5.5万元）存在重叠现象，在两次投资投入中均有申报。我们于2020年7月8日进行现场仓库设备查看，只有一套自动化分拣设备且南京汇吉通公司也不能提供未重复的相关证据资料。

（二）部分企业后续发展困难

① 2019年1月份优速公司因业务扩大，场地面积受限，经研究决定搬离南京远哲物资有限公司场地并书面通知对方，该公司起诉优速公司并要求赔偿各项损失，同时优速公司工行基本账户被法院冻结。2019年12月份经南京市邮政管理局推荐获得发改委拨付的30万政府补贴。2020年5月20日经南京中级人民法院最终判决（依据《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苏01民终419号）优速公司赔偿南京远哲物流有限公司总计420.5万元。2020年6月18日法院将优速公司工行基本账户50.23万元强制执行，此项事件导致优速公司业务受到较大影响。

②南京华讯方舟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申报“华讯方舟军民融合创新创业服务平台”项目，通过

实地调查了解，2018 年 12 月 27 日江苏银行与华讯方舟通信设备公司签订编号为 JK01071800056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目前借款 1 亿元，因公司股东变更等因素影响，公司 2019 年经营状况发生大幅下降。营收同比下降 84.02%，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受到较大影响。

③江苏车置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申报“车置宝二手车线上拍卖平台”项目，通过实地调查了解，目前该公司处于停水、停电、停薪状态。企查查显示江苏车置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分支机构共 21 家，目前除北京分公司和深圳分公司显示“在业”状态，其余分支机构均已关门注销。车置宝公司的资产已经被全国多家法院查封，法院已将车置宝公司及其法人代表黄乐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项目也停滞不存在。

（四）部分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

本次评价过程中，我们通过实地检查各企业收到财政补贴资金记账凭证和银行回单，发现有部分企业在下达专项资金通知 60 日后才收到专项资金。如：2019 年 4 月 1 日市发改委、财政局联合下文《关于下达 2019 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9]206 号）拨付专项资金，普合（南京）仓储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6 日才收到专项资金；

市商务局、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下达 2019 年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务第一批）的通知》（宁商电商〔2019〕254 号）江苏汇农天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聚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才收到专项资金。

（五）部分项目创新性不够高

本次评价中，我们发现部分项目实际情况与专项资金扶持内容契合度不高，未能充分体现专项资金的扶持方向，普合（南京）仓储有限公司申报的“普洛斯工业仓储中心一期”，项目类型为服务业创新示范项目，申报书列示项目主要内容：“仓库等附属设施新建项目、优化完善物流网络、提升智能化水平，以及冷链物流、逆向物流等新模式”，通过实地调研，普合（南京）仓储有限公司“普洛斯工业仓储中心一期”项目实际为基础建设，创新性不够高。

五、评价建议

（一）加强对申报项目的事前调查和事后管理

我们建议，主管部门应加强对申报项目的事前调查和事后管理：项目筛选与审查时，除对项目实施和预期效益进行审核外，还应重点关注项目单位的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评估项目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专项资金拨付后，主管部门应对项目单位进行走访调研，定期或不定期抽查申报项目的实施情况，及时发现申报单位是否存在可能导致项目终止的经营管理风险。为切实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果，针对投资额较大的项目，建议主管部门对项目的社会效应、经济效益以及项目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

（二）完善项目管理机制，保障资金使用效益

应当按照《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财规〔2018〕5号）规定落实责任主体，强化监督、规范管理。制定年度或周期性的监督检查计划或方案，加强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与绩效

管理；建立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制，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

（三）建立资金监管机制，确保及时拨付资金

加强对专项资金拨付流程的跟踪监督并建立专项资金预警机制，将额度大、拨付周期长的专项资金纳入预警范围，责任到人，定期通报拨付进展，严格问责问效，杜绝层层搁置、层层截留。加强对项目的跟踪审查，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加强项目督查，加快实施进度，尽早项目验收，做到完工一批、验收一批，确保资金的及时使用。对确实无需或无法开展的项目应及时调剂，避免资金的闲置。

（四）加强对专项资金扶持方向的审核力度

我们建议主管部门加大对申报项目的审核力度，进一步了解企业申报项目的实际情况，不将审核工作局限于项目支出情况，项目内容、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进行初步评估，筛选符合专项资金扶持方向的项目进行补贴，切实提高专项资的使用效益。

六、其它需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只限于商务局绩效考核管理时使用，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应用于其他目的及分发给其他单位或个人，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件一：指标设置及评分标准

附件二：评分汇总表

附件二：指标评分分析

江苏恒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一： 指标设置及评分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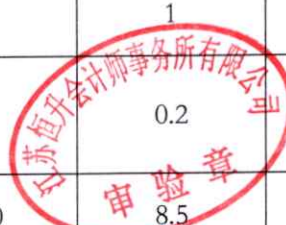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1.项目决策	8	1.1 项目立项	2	1.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充分，2分；不充分：0分。
		1.2 项目目标	6	1.2.1 目标明确性	3	项目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是否明确：明确，3分；基本明确，2分；不明确，0分。
				1.2.2 目标适当性	3	项目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是否符合南京市整体发展战略的要求：符合，3分；基本符合，2分；不符合，0分。
2.项目管理	28	2.1 项目管理	8	2.1.1 管理制度	3	是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是，3分；否：0分。
				2.1.2 项目评审合规性	2	评审程序及过程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是，2分；否，0分
				2.1.3 项目落实情况	3	项目开展是否与申报情况一致：一致，3分；基本一致，2分；不一致，0分。
		2.2 资金落实	4	2.2.1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实际拨付资金额/文件拨付金额×100%。
						资金到位率=100%，3分；
						90%≤资金到位率<100%，2分；
						80%≤资金到位率<90%，1分；
						资金到位率<80%，0分。
				2.2.2 资金拨付及时性	2	资金拨付及时性：到位天数X（天）=实际到位时间-拨付文件发布时间：每发现一家企业未及时拨付扣0.3分
		2.3 资金分配	2	2.3.1 资金拨付的合规性	2	资金在各单位间的分配是否合理：是，2分；否，0分。
		2.4 财务管理	7	2.4.1 财务管理制度	1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是，1分；否，0分。
				2.4.2 专账核算	2	是否对专项资金设置专账核算：是，1分；否，0分。
				2.4.3 专款专用	2	资金用途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符合，1分；不符合，0分。
				2.4.4 支出合规性	2	资金支出是否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经过相应的审批：是，2分；否，0分。

3.项目绩效	64	2.5 组织实施	3	2.4.5 资金使用率	3	资金使用率: $X = (\text{实际支出额} / \text{实际到款额}) \times 100\%$ 。每发现一家企业未使用扣 0.5, 未及时使用扣 0.25
			4	2.5.1 组织机构	2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是否明确了各单位的职责: 是, 2 分; 否, 0 分。
				2.5.2 项目监督	2	(1) 是否制定监督措施, 是否要求项目单位及区级主管部门定期汇报项目执行情况: 是, 1 分; 否, 0 分。(2) 监督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 (监督对象: 项目单位及区级主管部门) 并对重要项目实施现场检查: 是, 1 分; 否, 0 分。
		3.1 项目产出	20	3.1.1 产出数量	20	集聚区内企业数量是否较上年度有所增长: 增长, 3 分; 未增长, 0 分。
						平台注册用户数量增长率: $X = (\text{2019 年用户数量} - \text{2018 年用户数量}) / \text{2018 年用户数量} \times 100\%$ 。 $X \geq 0$, 3 分; $X < 0$, 0 分。
						平台订单成交量增长率: $X = (\text{2019 年订单成交量} - \text{2018 年订单成交量}) / \text{2018 年订单成交量} \times 100\%$ 。 $X \geq 0$, 3 分; $X < 0$, 0 分。(订单成交量或交易笔数)
						平台成交额增长率: $X = (\text{2019 年成交额} - \text{2018 年成交额}) / \text{2018 年成交额} \times 100\%$ 。 $X \geq 0$, 3 分; $X < 0$, 0 分。
						企业通过江苏老字号评审数量较 2018 年增加, 得 4 分; 减少, 得 0 分。
						快件进出港数量是否增加: 是, 4 分; 否, 0 分。
		3.2 项目效益	10	3.1.2 产出质量	6	1.南京市服务业运行监测平台使用满意度: 最高得分不超过 3 分。
						2.受资助项目是否属于产业发展前沿或为产业发展关键环节, 每发现一家受资助企业取得突出成效得 0.5 分, 最高得分不超过 3 分。
				3.1.3 产出时效	4	1.项目执行进度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完成: 是, 4 分; 否, 0 分。
			34	3.2.1 经济效益	24	1.服务业增加值增长率: 大于 10%, 得 3 分; 未达到 10%, 每减少 2%扣 1 分。 2.南京市服务业占 GDP 比重增长率: 大于 0, 得 3 分, 小于 0, 得 0 分。 3.四大现代服务业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大于 10%得 3 分; 未达到 10%, 每减少 2%扣 1 分。

						4.新增服务业市场主体增长率：大于10%，得3分；小于10%，得0分。 5.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大于5%，得3分，小于5%，得0分。 6.集聚区新增税收增长利率：大于10%，得3分，小于10%，酌情给分。 项目单位、集聚区从业人员增长率； 增长率公式=（2019年从业人员数量-2018年从业人员数量）/2018年从业人员数量*100%。 (1) $X \geq 10\%$，3分； (2) $5\% \leq X < 10\%$，2分； (3) $0 \leq X < 5\%$，1分； (4) $X < 0$，0分。
				3.2.2 环境效益	3	政府在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发面起草或出台的政策文件：每列举一项得1分，最高得分不超过3分。
				3.2.3 可持续性	5	(1) 项目单位是否有项目后续发展计划，是否采取一定措施确保项目后续进行（如人力、资金、设施设备）：每列举一项得1分，最高不超过2分。 (3) 企业持续经营情况：资产、经营状况及社会信用是否良好。是，3分；否，0分。（发现无法经营的状况扣0.3分）
				3.2.4 项目单位满意度	2	根据项目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和评分标准评分，满分为2分。
合计	100		100		100	

附件二：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扣分	得分
1.项目决策	1.1 项目立项	1.1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2	-	2
	1.2 绩效目标	1.21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	3
		1.22 绩效目标适当性	3	-	3
2.项目管理	2.1 项目管理	2.11 管理制度	3	-	3
		2.12 项目评审合规性	2	-	2
		2.13 项目落实情况	3	1	2
	2.2 资金落实	2.21 资金到位率	2	-	2
		2.22 资金拨付及时性	2	0.9	1.1
	2.3.资金分配	2.31 资金拨付合规性	2	-	2
	2.4 财务管理	2.41 财务管理制度	1	-	1
		2.42 专账核算	2	0.6	1.4
		2.43 专款专用	2	-	2
		2.44 支出合规性	2	-	2
		2.45 资金使用率	3	0.9	2.1
	2.5 组织实施	2.51 组织机构	2	-	2
		2.52 项目监督	2	1	1
3.项目绩效	3.1 项目产出	3.11 产出数量	20	0.7	19.3

		3.12 产出质量	6	0.5	5.5
		3.13 产出时效	4	0.7	3.3
	3.2 项目效益	3.21 经济效益	24	1	23
		3.22 环境效益	3	-	3
		3.23 可持续性	5	1	4
		3.24 社会公众 满意度	2	0.2	1.8
	合计		100	8.5	91.5
					

附件三： 指标评分分析

1. 项目决策

设置项目立项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对项目的立项决策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考察，总分值为 8 分。经过取数分析，该类指标实际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分值
1.1 项目立项	1.1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充分性	2
1.2 绩效目标	1.21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明确性	3
	1.22 绩效目标适当性	3	适当性	3
合计	-	8	-	8

1.1 项目立项：通过了解项目立项的背景，组织访谈、查看会议记录或相关文件等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进行评价。经综合评定，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指标得分为 2.00 分。

1.2 绩效目标：该项目目标系为加快推进南京市服务业发展，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发挥引导和带动作用，目标明确且符合十三五规划与南京市整体发展战略的要求，故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设置项目管理指标，对项目制度管理、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考察，总分值为 28 分。经过取数分析，该类指标实际得 23.6 分，得分率为 84.28%。项目管理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2-2 所示：

表 2-2 项目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准值	得分
2.1 项目管理	2.11 管理制度	3	有	3
	2.12 项目评审合规性	2	合规性	2
	2.13 项目落实情况	3	专人监管；申报内容是否一致	2
2.2 资金落实	2.21 资金到位率	2	100%	2
	2.22 资金拨付及时性	2	60 天	1.1
2.3. 资金分配	2.31 资金拨付合规性	2	合规性	2
2.4 财务管理	2.41 财务管理制度	1	有	1
	2.42 专账核算	2	已设置	1.4
	2.43 专款专用	2	用途合规	2
	2.44 支出合规性	2	合规性	2
	2.45 资金使用率	3	100%	2.1
2.5 组织实施	2.51 组织机构	2	职责明确	2
	2.52 项目监督	2	监督落实	1
合计		28		23.6

2.11 管理制度：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商务局、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台的《关于印发<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2018〕5号）、《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入库项目的通知》（宁发改服务字〔2018〕485号）为加快推进服务业发展，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供制度保障，故得3分

2.12 项目评审合规性

通过查看会议记录或评审相关资料等“项目评审合规性”指标得分为2分。

2.13 项目落实情况

通过实地调研，了解项目单位开展的项目是否与申报相关联及其自身对申报项目的管理情况，检查其定期向主管部门上报项目执行情况的书面材料，我们发现普合（南京）仓储有限公司项目实际运行情况与申报项目存在不符且未向主管部门报批。南京汇吉通物流有限公司、江苏车置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等共 21 家项目单位未能定期上报项目执行情况或无法提供书面上报材料。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项目落实情况”指标得分为 2 分。

2.21 资金到位率

以市商务局（宁商电商〔2019〕254 号）、（宁商流通〔2019〕396 号）、（宁商流通〔2019〕451 号）和市发改委（宁发改服务字〔2019〕206 号）、（宁发改服务字〔2019〕782 号文列示专项资金补贴标准，与单位实际收到专项资金金额进行对比，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评价。通过检查项目单位的记账凭证、银行进账单以及相关财务信息，项目单位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一致；依据评分标准，“项目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为 2 分。

2.22 资金拨付及时性

通过检查项目单位的记账凭证、银行进账单以及相关财务信息，发现普合（南京）仓储有限公司、江苏汇农天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聚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 家项目单位于市级资金拨付文件下发 60 日后收到专项资金补贴，到账时间较为延迟。依据评分标准扣 0.9 分，“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指标得分为 1.1 分。

2.31 资金拨付合规性

检查资金拨付的相关申请和审批文件，评价资金拨付手续的合规性；检查资金使用分配计划，评价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经综合评定，资金拨付的申请和审批手续齐全，资金拨付合规，“资金分配”指标得分为 2 分。

2.42 专账核算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明细支出和记账凭证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等 20 家项目单位未对专项资金设置专账进行核算。依据评分标准扣 0.6 分，“专账核算”指标得分为 1.4 分；

2.45 资金使用率

我们通过实地检查支出明细账，发现南京汇吉通物流有限公司、南京优速物流有限公司、普合（南京）仓储有限公司 3 家项目单位资金未全部使用，依据评分标准扣 0.9 分，“资金使用率”指标得分为 2.1 分。

2.51 组织机构

《关于印发<南京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2018〕5 号）中规定，市财政局负责专项资金的预算管理、项目审核和项目资金的拨付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商务局负责确定专项资金的年度扶持方向和重点，会同市级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进行审核，负责项目的跟踪管理、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各单位职责分工明确。依据评分标准，“组织机构”指标得分



为 2 分。

2.52 项目监督

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调查问卷结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商务局对重点项目开展和资金使用过程进行了监督，但区主管部门未按年度将专项资金项目实施、使用情况、带动社会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效益等绩效情况上报各条口部门，部分项目单位未按季度向有关部门上报项目建设情况。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项目监督”指标得分为 1 分。

3. 项目产出

设置项目绩效指标，对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情况进行考察，总分值为 30 分。经过取数分析，该类指标实际得 28.1 分，得分率为 93.66%。项目管理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3 所示：

表 3-3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准值	得分
3.1 项目产出	3.11 产出数量	20		19.3
	3.12 产出质量	6	满意度	5.5
	3.13 产出时效	4	按计划完成	3.3
合计		30		28.1

3.11 产出数量

(1) 聚集区新增企业数量

全市 62 家集聚区新增企业 4526 家，总数达到 58200 家。

(2) 电子商务项目

平台交易量、平台注册用户数量、平台成交额与去年相比较，南京聚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汇农天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家项目

单位有个别数据较去年有所下降。

(3) 老字号项目

积极推动老字号传承创新发展，进一步扩大老字号品牌规模，17家企业通过江苏老字号评审公示。组织老字号企业参加“中阿博览会”、“澳门江苏嘉年华”等活动，推动“南京老字号”走出去，不断提升“南京老字号”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4) 快递业

快递业进港件数、出港件数与去年相比较，南京申通快递服务有限公司、南京晟邦物流有限公司、江苏云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等项目单位数据较去年均有所增长。

综上，依据评分标准扣 0.7 分，“产出数量”指标得分为 19.3 分；

3.12 产出质量

通过问卷调查，检查项目单位上报项目执行情况和企业经营情况的书面材料。依据评分标准扣 0.5 分，“产出质量”指标得分为 5.5 分；

3.13 产出时效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中储南京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依据评分标准扣 0.6 分。经综合评定，“产出时效”指标得分为 3.3 分。

4.项目效益

设置项目绩效指标，对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情况进行考察，总分值为 34 分。经过取数分析，该类指标实际得 31.8 分，得分率为 93.53%。项目管理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准值	得分
3.2 项目效益	3.21 经济效益	24	服务业增加值、 税收等指标	23
	3.22 环境效益	3	优化	3
	3.23 可持续性	5	经营状况稳定	4
	3.24 社会公众满意度	2	满意度	1.8
合计		34		31.8

3.21 经济效益

①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增长

2019 年全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8699.47 亿元，同比增长 8.6%，占 GDP 比重达 62%，较上年提高一个百分点。

②四大现代服务业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根据全市加速推进主导产业转型升级系列举措，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金融和科技服务业、文旅健康服务业、现代物流和高端商贸商务四大现代服务业主导产业持续优化发展，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750 亿元，同比增长 11%。

③新增服务业市场主体增长率

2019 年全市新增服务业市场主体 21.95 万户，连续三年实现高位增长。市场主体存量突破 14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0.9%。

④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

全年实现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 4278 亿元，同比增长 8.8%，服务业投资占全市投资的比重达到 84%。

⑤集聚区新增税收增长利率

全市 62 家集聚区新增企业 4526 家，总数达到 58200 家，新增从业人员 125285 人，总数达到 123 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594 亿元、税收 461 亿元，同比增长 22.5%、12.5%。

综上，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产出数量”指标得分为 23 分。

3.22 环境效益

绝大多数项目单位为促进服务业的发展，积极响应政府政策，从自身出发采取了一定的措施，南京零伍柒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南京申通快递服务有限公司 3 个项目单位在新能源汽车租赁方面，创造出了较高的环境效益；与此同时，政府在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方面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依据评分标准，“环境效益”指标得分 3 分。

3.23 可持续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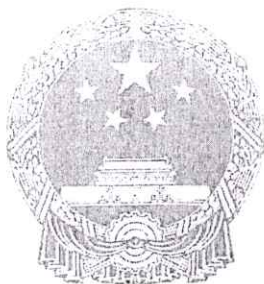
各项目单位均计划继续加大项目投入以促进服务业的发展，并列举了为保证项目后续实施所采取的具体举措；经查阅企业工商信息平台-企查查，江苏车置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分支机构共 21 家，19 家分支机构均已关门注销。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签订编号为 JK01071800056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已借款 1 亿元，2019 年末账面货币资金 4710.52 万元，贷款到期已无力偿还，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和企业规模、人员都急剧下降，持续经营能力受到极大影响。其余项目单位的经营状况及社会信用均良好。

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可持续性”指标得分为 4 分。

3.24 社会公众满意度

我们通过“问卷星”调查 APP 收集不记名调查问卷 75 份，其中 32%的公众认为“快递网点数量多，分布不均匀”，94.67%的公众认为“服务业的大力发展，对生活质量有较大提高”。按照调查问卷评分标准对各企业反馈的调查问卷结果进行评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分为 1.8 分。

编号 320000000201512040015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68589398XQ (1/1)

名称 江苏恒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中山东路147号

法定代表人 王辉

注册资本 2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05日

营业期限 2009年03月05日至2059年03月04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1 年 03 月 11 日